

利害關係人	關注議題	溝通管道及回應方式	108 年執行情形
主管機關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法令遵循。 2. 財務報告無虛偽及隱匿。 3. 資訊揭露。 4. 治理及管理單位誠信。 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會計主管及公司治理人員-管理部王彥尊經理為主要溝通管道。 2. 針對公司營運轉型等重大事由,充分與櫃買中心溝通。 3. 強化會計人員對於國際會計準則、商業會計法、稅法及公司、證交法之本職學能。 4. 協治理及管理單位瞭解誠信經營及企業設會責任之理念。 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針對重大交易,例如私募普通股、減資等,與主管機關保持密切互動溝通。 2. 完成公司治理人員之進修
投資人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公司經營績效。 2. 股價。 3. 治理及管理單位誠信。 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發言人-管理部王彥尊經理為主要溝通管道。 2. 依法發布重大訊息,並定期發布董事會決議事項;依公司狀況,發布其他營運訊息或召開記者會。 3. 針對投資人來電,在合於適法性前提下(例如:符合內部重大訊息管理、營業秘密…等),充分與投資人說明溝通。 4. 協治理及管理單位瞭解誠信經營及企業設會責任之理念。 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依規定發布重大訊息及記者會招開。 2. 股東蒞臨公司參觀新產品。(共 7 名股東)
客戶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公司聲譽。 2. 產品品質及售後服務。 3. 客戶隱私。 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由謝志偉副總經理為主要溝通管道。 2. 新產品的推廣,透過媒體及網路的宣傳,讓消費者慢慢認識新領域,並透過到全國各相關公會之介紹及各大海內外展覽,產生加乘效果,並有助提升公司知名度及聲譽。 3. 產品品質係對客戶最重要的承諾,本公司擬訂詳實的產品說明書,並列示高於一般商業慣例之保固期(5 年),期許營利事業除了獲利外,更應提供客戶安心的保障。 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已參加 7 場大型產品展。 2. 加入全國 8 個工會。 3. 舉辦共 72 場次客戶到廠參觀。

		4. 同仁簽有保密協定, 並與其宣導保密之重要性。	
供應商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公司營運績效(信用關係)。 2. 公司進料檢驗標準。 3. 代工廠之稽核標準。 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由產品部王東貿協理為主要溝通管道。 2. 財務資訊公開揭露, 供應商可隨時查閱。 3. 與供應商面對面溝通。 4. 到供應商廠址訪問討論。 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供應商拜訪公司共 88 次。 2. 前往外包商稽核生產狀況共 6 次。
社區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配合大樓管委會營運。 2. 與鄰近業戶之溝通。 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由管理部王彥尊經理為主要溝通管道。 2. 隨時關注管委會之公告, 並與管委會幹部保持聯繫。 3. 與鄰近業戶保持良好關係, 共同維繫公共區域之整潔。 	<p>參加大樓管理委員會住戶座談共 2 次。</p>
員工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公司核心價值與營運目標。 2. 治理單位經營理念。 3. 獎酬及員工福利制度。 4. 管理規章。 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由王鎬程總經理協同各部主管及佐以職工福利委員為主要溝通管道。 2. 落實新人教育訓練, 充分說明公司狀況及同仁權力義務。 3. 每季舉行勞資會議, 暢通勞資溝通平台。 4. 組織扁平, 部主管直接與同仁宣達溝通討論。 5. 透過聚餐、員工旅遊, 於輕鬆氣氛下, 使勞資關係更加緊密。 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召開勞資會議共 4 次。 2. 每周由總經理發文予全體員工, 闡述公司理念及產品發展狀況。